
附录 A.8
第 8/2009 号决议
与其它国际组织的合作，包括管理机构与
国际农业研究磋商小组各国际农业研究中心及
其它相关国际机构之间的协定

管理机构，

认识到按照《条约》和管理机构的指导在《国际条约》秘书和其它组织之间开展合作的重要性；

欢迎《国际条约》秘书处采用的有关与相关国际机构和实体开展技术合作的战略，以促进《条约》的实施，**认识到**保持这种伙伴关系需要秘书处承担很大的工作量和支出；

感谢《国际条约》和有关组织之间正在进行中的富有成效的合作，特别是《生物多样性公约》、国际植物新品种保护联盟、《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世界卫生组织、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及世界贸易组织；

忆及第八届《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邀请《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秘书处加入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公约联络小组；

强调相关组织和机构需要就《条约》的实施交流信息及协调能力建设举措；

欢迎能力建设联合计划中取得的进展，该计划是《国际条约》、粮农组织和生物多样性国际为发展中国家制定的，为的是为发展中国家实施条约，特别是实施其获取和利益分享多边系统提供技术援助；

认识到需要将联合能力建设计划扩大至整个 2010—2011 两年度期间，及增加接受对特别基金的自愿捐款援助的国家数量；

1. **要求**秘书继续加强与其它国际组织的合作，特别是与《生物多样性公约》在农业生物多样性保存和可持续利用，植物遗传资源获取和利益分享方面的合作；强调在

即将进行的国际获取和利益分享机制的谈判过程中开展合作的重要性，这些谈判最早可能在 2010 年日本举行缔约方第十次会议之前完成；

2. **要求** 秘书继续参加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国际植物新品种保护联盟及世界卫生组织的相关会议；
3. **要求** 秘书继续监督《国际条约》、粮农组织和生物多样性国际为发展中国家制定的联合能力建设计划，对实施《条约》提供技术援助，特别是其获取和利益分享多边系统，以及为其扩大而在自愿基础上**吸引**额外的资金和更多伙伴；
4. **要求** 秘书按照本决议附录中的职责范围，组织能力建设协调机制第二届和第三届会议，交流相关组织和机构实施条约的信息和协调能力建设举措，并指出在哪些领域可能需要管理机构根据经验和教训提出进一步的指导；
5. **要求** 秘书基于现有的信息系统，就《条约》第 17 条载明的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有关的科学、技术及环境问题，按照多边系统实施信息技术支持第二届技术磋商会议的结论，推动开发和加强信息交流全球信息系统的合作；
6. **要求** 秘书处根据现有的资源，促进与其它组织的合作并加强现有的合作安排，目的是以符合各自任务、管理安排及商定的程序的方式发展协同性及减少低效率；
7. **要求** 秘书向管理机构第四届会议报告秘书开展的相关活动，包括保持、加强及扩大与其它组织的伙伴关系、配合及合作。